

## 臺中市霧峰區復興國民小學幹事職務代理人甄選簡章

- 一、職稱：約僱人員（總務處幹事請假期間之職務代理人）。
- 二、名額：正取1名、備取2名（性別不拘，正取人員未報到時依備取成績僱用，參加甄選人員成績如未達本校錄取標準，本校得予從缺）。
- 三、僱用期間：自報到日起至111年6月28日止或僱用原因消失止。（以實際請假日期為準）。
- 四、工作地點：臺中市霧峰區復興國民小學（41348 臺中市霧峰區信義路50號）。
- 五、報酬：依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聘用及約僱人員支給報酬標準表」約僱五等280薪點計酬給付（約月薪36,316元），並視實際需要按日計算〔另須自付勞健保及勞退自付部分〕。
- 六、資格條件：
  - （一）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歷畢業。
  - （二）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不得有雙重國籍。
  - （三）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、28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，且無性侵害、性騷擾及性霸凌等之犯罪紀錄及行為者。
  - （四）具基本文書處理及資訊處理能力。（熟稔office文書處理、網路操作與運用、具出納或公文管理業務相關經驗者尤佳，本校使用出納管理系統為慧二系統）。
  - （五）能配合學校需要執行公務（自備交通工具，因業務性質，有往返銀行、郵局之需）。
  - （六）品德操守優良，工作態度主動積極，具服務熱忱，有責任感及團隊合作精神。
- 七、工作項目：
  - （一）文書收發及檔案管理等業務。
  - （二）出納管理業務。
  - （三）勞保、勞健保業務。
  - （四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- 八、公告期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5 月 17 日止，公告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（<https://web3.dgpa.gov.tw/want03front/AP/WANTF00001.ASPX>）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（<http://www.tc.edu.tw/>）及本校網站（<https://fses.tc.edu.tw/>）。
- 九、報名方式：
  - （一）採通訊報名，意者請於111年5月17日（星期二）前（以郵戳為憑）檢具下列證件（請以A4格式依序裝訂成冊），以掛號郵寄本校人事室（41348 臺中市霧峰區信義路50號），逾期恕不受理【信封請註明：應徵幹事職務代理人】。
    1. 報名表（請貼上最近 3 個月內二吋半身相片）、簡要自述。
    2. 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
    3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（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學歷，如為國外學歷，請另行檢附經中華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文件）。

4.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文件影本。(無則免附)
5. 具結書。
6. 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。
7. 公立學校服務證明、專業證照或相關檢定合格證明文件影本【如外語能力檢定資格、採購專業證照、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、原住民身分等】。(無則免附)
8. 因應防疫規定，甄選人員請檢附打完3劑新冠肺炎疫苗後之小黃卡影本或證明。

(二)聯絡方式：

1. 報名疑義：04-23306075 分機 608 (人事室 吳小姐)
2. 工作內容疑義：04-23306075 分機 689 (總務處 張小姐)

十、甄選方式：

- (一)方式：報名人員經書面審查符合資格者，將擇優以電話通知參加面試(請保持電話暢通，如無法聯繫請自行負責)。面試時請攜帶前項證件正本，驗畢發還，若未檢齊證件資料影本、逾期、資格不符或未獲遴選面試通知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- (二)面試時間：111年5月25日(星期二)上午9時00分，請於當日上午08時30分前至本校人事室報到(逾時未到者視同放棄)。
- (三)面試地點：臺中市霧峰區復興國小。
- (四)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期間，避免疫情傳播，參照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」相關防疫規定，請參加面試甄選人員於甄試當日全程配戴口罩及量測體溫。

十四、甄選結果：

- (一)甄選錄取人員，個別通知，並公告於本校及本府教育局網站。
- (二)正取人員應依通知時間至本校報到，逾時未辦理報到者，視同棄權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不得異議。
- (三)僱用期間如職務代理人有工作表現欠佳之情事，應無條件解僱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求償。

十五、其他事項：

- (一)應徵人員所附證件如有不實或偽造情形，取消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責，自負法律責任；另不論錄取與否，該人員所附證件均不予退件。
- (二)僱用人員有關勞動條件之權利義務事項，依僱用契約書暨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若因檢附私文書證件有偽造、變造不實者除依中華民國刑法移送法辦外，並逕予取消錄取資格，依法終止勞動契約。